



省委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群众信访举报件边督边改情况緊急

经省委、省政府批准,为做好2021—2022年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举报问题整改工作,特设立监督电话, 接受群众监督。监督电话:0371-61738009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 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 办结	责任追究 情况
1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1	郑州市巩义市回郭 镇开发区,河南青研科技 有限公司无环评手续,在 没有法人盖公司的法人 下该企业分析聚环保局 水,举报人怀疑环假局。举 报人是该公司的法人。	巩义市	其他污染	2022年1月6日,		死义市将加强对辖区内企业的监管,发现问题,依法查处。	办结	无
2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2	郑州市中牟县大孟镇宝兴路与园藤树街康 镇宝兴路与园藤树街康 桥香溪郡小区8号院与9 号院中间的道路堆放有 大量的建筑垃圾,无覆 盖,堆放时间已超过1 年,至今无人清理。		其他污染	2022年1月6日,中牟县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查办。 (一)郑州市中牟县大孟镇宝兴路与园藤树街康桥香溪郡小区8号院与9号院中间的道路堆放有大量的建筑垃圾,无覆盖经调查,举报涉及的道路是康桥香溪郡8、9号院施工单位建设该小区时的临时施工通道,项目于2020年6月项目建设完工,康桥香溪郡开发建设单位为维护小区环境对该区域设置围挡、封闭处理,建筑垃圾主要由原施工单位遗留。此举报属实。 (二)堆放时间已超过1年,至今无人清理经调查,康桥物业对其堆放的垃圾定时清理,但原施工单位遗留的垃圾超过1年,一直堆放在该处。此举报属实。	属实	康桥香溪郡开发建设单位已于1月7日委托第三方公司郑州鼎荣建筑有限公司对该区域内存在的施工垃圾进行清理,清理平整后的土地已使用土工布覆盖到位。中牟县大孟镇将督促康桥物业安排人员看管巡逻,加装监控设备。同时,中牟县大孟镇也安排人员加强巡查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杜绝随意倾倒垃圾现象。	办结	无
3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3	1.郑州市高新区化工 路中储粮对面有边上条 中储粮对面有边上线, 中电电的路,两在此线, 夜间有人在此线物 品,气味难闻。2.二路 3.200 米站, 一个无名废品收购上 一个无名废品收购上 一个,在加里 一个,在加里,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高新区	大气水	2022年1月6日,高新区管委会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处理。情况1: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中储粮对面有一条去二里屯的路,两边堆满垃圾,夜间有人在此焚物品,气味难闻经排查,该道路两侧垃圾均为百炉屯村征迁遗留建筑垃圾,现已全部覆盖完毕,未发现焚烧痕迹。情况2:二里屯公墓往西约200米路南有个无名废品收购站,现地址与营业执照上面的地址不符,在加工塑料,无防护措施,冒黑烟,气味难闻;废水直接排入周边的树林里经调查,该废品回收站现场地址与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不符,现场有废纸打包机3台、剪板机1台、地磅1台、叉车4台(已悬挂标识3-GA609307、3-GA616331、3-GA616332、3-GA616331、3-GA616332 3-GA616332 3-GA	部分属实	高新区组织人员已将该道路两侧建筑垃圾全部覆盖完毕。同时,高新区石佛办事处安排人员加强对此区域的巡查力度,杜绝上述现象发生。针对郑州玥晨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存在的问题,要求其立即停业整改。采取措施:一是将现存的废品分类整理,规范存放,尽快转运销售处理,整治期间不得继续进行废品收购;二是对作业环绝进行清理整治,将车间内外废品、杂物及路面粉尘彻底清扫,确保厂区干净整洁。高新区环保安监局及辖区办事处已安排专人检查值守,督促其尽快整改,该企业已于1月10日全部整改到位。高新区将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建立长效监管机制,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		无
4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4	郑州市中原区建设 西路与长椿路交叉口往 北800米左右,郑西球馆 院内有一无名废品加工 厂,经常有人在废间8点 一大经烧垃圾,噪音大, 气味难闻,严重影响周边 居民的正常生活。	中原区	大气噪音	2022年1月6日,中原区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查,该废品收购站场地已全部硬化,地面有少量浮尘,营业执照、公安备案手续齐全。院内有两间厂房,一间小厂房约100平方米,用于存放回收的泡沫;一间大厂房约800平方米,分为存放区和打包区,现场废品分类分区管理,分为废纸区、塑料区、玻璃区、铜铝区、废铁区。场内设备有1台废纸打包机、1台易拉罐压块机、1台航吊。场内设备均为液压小型设备,在车间内作业噪音较小,夜间8点后不再进行打包、压块等作业,避免夜间产生噪音,距离居民区较远。安排人员分别于日间和夜间多次摸排,未发现夜间焚烧垃圾情况以及垃圾焚烧痕迹,场区附近无明显刺激性气味。	部分属实	中原区西流湖街道办事处要求河南憨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一是加强的部管理,对现存废品进行分类整理,规范存放,及时转运,确保厂区干净整洁。二是规范作业时段,确保晚上8点以后不进行压制打包作业,减少夜间噪音。三是打包、压块结束后及时清理产生的粉尘,及时洒水降尘。目前,该公司已自主暂停营业进行整改。下一步,中原区将严格按照《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规范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的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	办结	无
5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5	音东查移回源失,坏金盗勾成违求报调办委视压12举郑。音东查移回源失,坏金盗勾成违求报调办委视压12举郑。 音东查移回源失,坏金盗勾成违求报调办委视压12举郑。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新郑市	其他染	2022年1月6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经查: (1)关于"郑州市新郑市观音寺镇,纪委二室主任孙东岭,渎职失职、有案不查、有案不立、不转交不移交、不给实名举报人回复、态度蛮横""观音寺镇长赵金聚,纵容黑恶势力私挖盗采矿山的赵长江,官商勾结,破坏金山银山,造成环境破坏,渎职失职、违法违纪,举报人强则要求依法处理"的情况。经调查,新郑市纪委二室2019年查办的"关于赵长江非法采矿官商勾结行贿等有关问题的了结卷"中,举报人反映赵长江家族黑恶势力非法毁坏开采矿山资源,阻挠公安联合执法未被追究,赵长江官商勾结行贿;国土部门负责人未对赵长江非法开采行为进行裁定处理;其反映的问题未得到答复等问题。该举报线索经新郑市纪委二室核查,未发现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相关负责人失职、渎职问题,经逐级报请新郑市纪委员,赵、宣、2021年12月31日,新郑市纪委与涉案人员孙东陵、赵、张文官存在经济往来。 (2)关于"国土资源局局局长寇颖,渎职失职、执法不严、违法不究,造成矿山资源严重破坏及流失"的情况。2012年新郑市开展了非法矿山集中治理行动,对陉山矿山范围内所有矿区进行取缔,2012年4月,新郑市国土资源局《新国土字(2012)1006号》责令赵长海停止违法采矿资资源"石英砂岩",属非法开采。2019年4月,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对赵长海非法开系企业的条件线,这长海未经批准,擅自在观音寺镇标庄村盗采矿产资源"石英砂岩",属非法开采。2019年4月,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河南省自然资源行对赵长海非法开系。2019年4月,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赵长海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赵长海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自然资罚决字(2021)001号),罚款共计:4817571元。新郑市自委资源和规划局对赵长海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自然资罚决字(2021)001号],罚款共计:4817571元。新郑市已委监定和发展,2021年6月18日,新郑市公安局对赵长江,赵长海等五名涉案人员采取了刑事措施,2021年7月24日,对赵长江等涉案人员进行逮捕,不存在层层压案、层层保护现象。(4)关于"举报人12月29日向省委督察组举报过该案件,转到了新郑国土局,新郑有保护伞"的情况	部属实	该举报反映的线索,新郑市有关部门依法进行 了处理,并对相关责任人追究刑事责任。 新郑市纪委监委根据举报线索进行核实,发现 有违法违规问题,将依法查处。		无
6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6	郑州市管城区石化 路世纪龙城小区旁边的 高压线一直不入地,影响 小区居民。	管城	辐射	2022年1月22日,管城回族区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查办。 经查,目前该项目阶段性已完工,并向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出具竣工报告;在郑州市 扬尘污染防控管理信息系统已注销,相关单位并未向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递交其他施工 计划。 七里河高压线路架空人地改造项目从2018年开工,已完成全部地下管廊的施工及电 缆敷设,属于郑州市2019年度一类民生工程。项目原计划于2020年9月底完工,由于前 期周边小区居民认识问题,与施工方产生矛盾,经与河南龙源地产进行协商并达成共识, 于2021年3月中旬更改并实施了新施工方案,将施工地址迁至龙源地产项目院内,目前 部分线路已切割联通地下管廊。2021年5月份恢复施工,目前已竣工。	不属实	下一步,辖区办事处将做好周边群众的解释工 作,取得居民理解支持。	办结	无
7	D4101000000000202201050007	郑州市新郑市辛店 镇贾咀村,垃圾发电厂, 噪音污染,锅炉冒黑烟。	新郑市	大气噪音	2022年1月6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仍处于建设期未生产。 郑州(南部)环保能源项目目前处于设备安装阶段,未投产运行。该厂于2022年1月2日在贾咀村提前张贴告知书,告知书中告知村民该项目计划于2022年1月2日至6日进行吹管工作,吹管工作期间可能产生噪声。据现场调查:该项目实际于2022年1月2日至4日间断性进行蒸汽吹管工作,并按照规范要求已安装消音装置,吹管过程间断性产生少量噪声,且吹管工作严格控制在每天8:00至18:00之间进行。同时,按照技术规范要求,该项目在对主蒸汽管道进行吹管作业过程中通过焚烧炉采用柴油燃烧加热产生蒸汽,柴油燃烧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80米烟囱排放。因炉膛柴油燃烧启动时,炉膛温度较低,会产生短暂排放黑烟现象。该项目吹管工作已于2022年1月4日结束。	部分属实	下一步,新郑市相关职能部门将进一步加强对 企业监督管理。开机运行时,严格按照规定,发布 相关公告。同时,发现其有违法、违规行为,将依法 查处。	办结	无